



九十七年年報

貳、一般業務

一、兩岸交流回顧

二、文化服務工作

三、經貿服務工作

四、法律服務工作

五、旅行服務工作

六、其他服務工作

七、會務



二、文化服務工作

■ 本會設置資料室，館藏兩岸研究相關圖書與期刊。



兩岸文化交流逾二十年來，交流型態發展迄今，不僅實質豐富而且形式多元，深度及廣度均大幅提升，並持續朝穩健發展的階段邁進。本會作為政府授權處理兩岸事務的中介團體，除配合政府政策，

協助民間團體與各界人士辦理文化交流活動，另主動規劃相關文化交流活動。此外，本會對兩岸交流衍生問題的協處以及民眾相關權益的維護等，亦提供優質服務，發揮應有功能。

（一）大陸文教資料蒐集

為充實資料室館藏，提供業務及學術研究資訊服務，本會積極從事兩岸研究資料蒐集，97年蒐集中西文圖書計616冊，訂閱研究兩岸相關之期刊、報刊計76種。另，規劃購置線上數位資料庫，俾強化本會之政策支援功能。此外，本會定期彙編交流資料，撰寫分析報告，提供政府相關單位參考，以瞭解交流現象。

（二）建立兩岸文教交流聯繫管道

為建立兩岸文教交流聯繫管道，本會接待大陸文化、教育、新聞出版、宗教、民族等文教界人士，派員赴大陸參訪文化創意產業，派員參加民間團體舉辦之各項文教交流活動，例如兩岸著作權保護研討會、中國大陸改革開放卅年學術座談會、兩岸關係回顧與前瞻論壇、兩岸三地大學生環保與志工研習營、三江風情兩岸攝影家作品展、2008海峽兩岸

文化藝術管理論壇、兩岸文博專業人士交流訪問團，以及絲路傳奇—新疆文物大展等，共計97次。

（三）推動各項交流活動

為提昇交流品質，本會配合政府，賡續協助推動圖書出版、著作權、學術、青少年、表演藝術、文物、文學等多項交流活動。包括：

1、出版交流

本會與中華民國圖書出版事業協會合辦「紀念兩岸出版交流二十週年」。1998年10月20日「首屆海峽兩岸圖書展」在上海舉行，為兩岸出版交流開啟歷史新頁，兩岸出版市場自此邁入相互影響又彼此學習的歷程。20年後，為紀念這段交流的歲月，圖書出版事業協會邀請大陸新聞出版總署署長柳斌杰，率近600位出版人、470餘家出版社、12萬餘冊圖書，來台參加出版交流20週年系列活動。活動內容包括成果展、第4屆海峽兩岸圖書交易會、第9屆大陸書展、紀念海峽兩岸出版交流20週年座談會、第13屆華文出版聯誼會、台北出版論壇等，為兩岸出版交流創下來台人數最多、層級最高、活動最多元等多項紀錄。本會江董事長與柳斌杰等會晤時，提出未來兩岸出版交流之遠景，就放寬台灣圖書在大陸銷售限制，以及建立共同開發國際版權市場機制等，深入交換意見。



■（左）97.9.19江董事長會晤大陸新聞出版總署署長柳斌杰（右）97.9.19高副董事長兼秘書長出席紀念海峽兩岸出版交流20週年活動



此外，本會亦協助辦理「2008兩岸大學出版社與學術傳播研會」、第18屆大陸全國圖書交易博覽會（鄭州書市）台灣圖書出版界參展活動、「2008年海峽兩岸華文傳統出版面對數位化科技出版編輯的省思與對策研討會」與「海峽兩岸著作權保護研討會」等活動。

2、學術交流



■本會與台灣文學發展基金會舉辦「台灣、大陸暨華文地區數位文學的發展與變遷學術研討會」

4月，本會邀請大陸學者專家來台，舉辦「和諧外交與當前國際形勢」、「中國大陸改革開放卅年與兩岸關係」及「十七大後中國社會民主建設」3場學術座談會，與台灣學者進行對話。8月，再度邀請大陸專家學者來台，舉行「中國大陸基層民主」學術座談會，就相關議題交換意見。

此外，本會協助辦理「2008兩岸關係回顧與前瞻研討會」。

本活動由銘傳大學主辦，邀請大陸上海東亞研究所、復旦大學、上海社科院等學術單位學者來台，就兩岸政治、經貿、農業及兩會復談等各項議題進行研討，期藉由對話為兩岸關係發展提出看法與建言。另，7月及11月分別協助辦理「2008年兩岸青年學術交流暨大陸實地參訪團」、「第九屆海峽兩岸孫中山思想之研究與實踐學術研討會」等活動。

3、文學交流

本會與台灣文學發展基金會，於11月29、30日假國家圖書館國際會議廳，舉辦「台灣、大陸暨華文地區數位文學的發展與變遷研討

會」，邀請大陸數位文學青年作家及研究台灣文學之學者10人來台交流。研討會發表18篇論文，主題涵蓋大陸詩歌網站、網路作家研究、古典作品改編電玩研究、作家跨界現象、文學書網路拍賣、部落格風潮探討、文學資料庫、數位典藏等，內容豐富多元。此外，另舉辦兩場座談會，邀請中國大陸與台灣兩地知名網路作家進行對話。

4、藝文交流

10月，協助辦理「上海台北雙城戀曲」合唱劇。該項活動由台北愛樂文教基金會主辦，於上海美琪大劇院演出，以兩岸民眾耳熟能詳的經典歌曲，帶領觀眾穿梭在上海及台北兩座城市，音樂、劇情受到上海觀眾歡迎及喜愛，獲得熱烈迴響。

11月，協助辦理「2008大陸文博專業人士來台參訪活動」。該項活動由沈春池文教基金會主辦，邀請大陸文物及博物館人士10人來台參訪交流，除舉辦「南系古建築藝術學術研討會」外，並與台灣各地文物及博物館進行交流，彼此觀摩學習，有助提升兩岸交流品質。

（四）服務與諮詢

1. 辦理暑期「大陸台商子女研習營」活動及訪視大陸台商子弟學校

為關懷在大陸之台商子女，本會與味全文教基金會合辦2008年大陸台商子女「探索台灣之美」快樂研習營，活



■本會舉辦暑期「大陸台商子女研習營」，已經邁入第五年。



動於7月5日至8月9日假台中靜宜大學舉行，本年並擴大招生對象至高中生，計有台商子女共388人參加。

11月，配合我方主管機關教育部派員訪視東莞、華東及上海台商子弟學校，除瞭解3所學校辦學現況，並實地關懷台商子女就學情形；此外，也與教師、家長進行座談，聽取相關意見與建議，俾利後續提供協助。

2. 台生服務

本會為加強對在大陸就學的台灣學生（台生）的服務工作，於8月14、15日與中華青年交流協會在劍潭青年活動中心合辦「第1屆台生研習營」，計有就讀大陸各地大學的台生約80人參加。

3、民眾諮詢與服務

97年本會提供民眾各項交流法規諮詢服務、大陸台生及文教人士人身安全問題協處等，共受理信件、櫃台與電話服務計666件。

■ 本會舉辦「台生研習營」，加強對台生的聯繫與服務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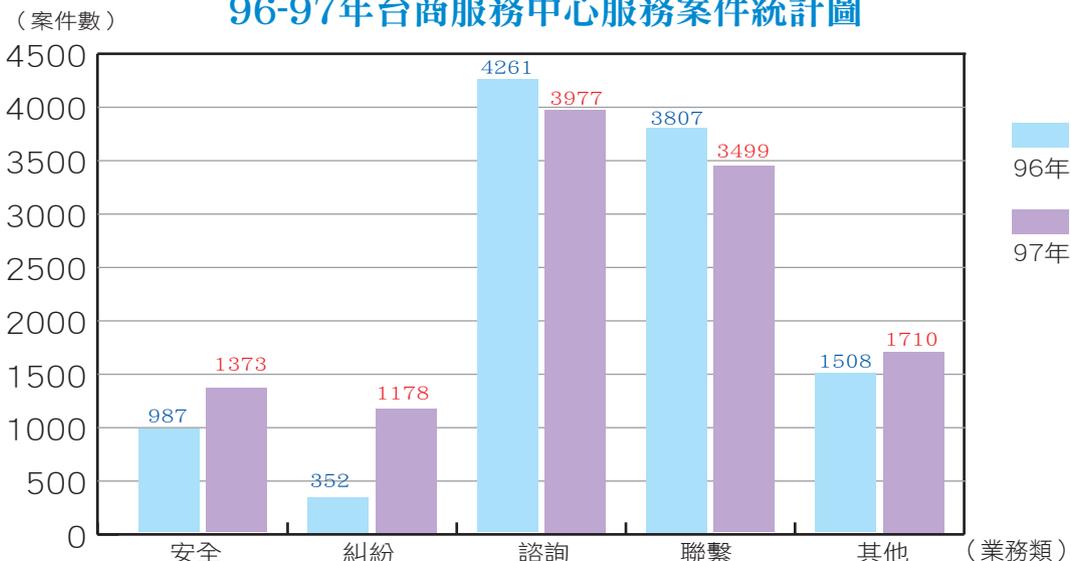
三、經貿服務工作

台商服務工作，一向是本會經貿服務業務的重點項目。為落實政府照顧台商之政策，本會除繼續追求提升服務的品質，另方面也著重開發新增業務，期能確保經貿交流秩序，維護台商合法權益，創造兩岸經貿的互惠雙贏。

（一）提供台商諮詢服務

為擴大服務層面、深化服務功能，本會「台商服務中心」自94年8月30日揭牌運作。本中心服務項目，包括人身安全救助、經貿糾紛協處、投資經營諮詢、台商服務聯繫等。自掛牌運作起至本（97）年止，諮詢服務總件數共計30,662件，包括台商安全急難救助3,749件、經貿糾紛協處2,042件、經營專業諮詢11,230件、台商聯繫服務9,567件及其他4,074件。去（96）年與本（97）年諮詢服務總件數及服務項目案件數，統計詳如下表：

96-97年台商服務中心服務案件統計圖





時 間	安全	糾紛	諮詢	聯繫	其他	總 計
96年	987	352	4,261	3,807	1,508	10,915
97年	1,373	1,178	3,977	3,449	1,710	11,687
96~97年	2,360	1,530	8,238	7,256	3,218	22,602

(二) 台商人身安全與經貿糾紛調處

本年兩會恢復交流後，台商在大陸發生經貿糾紛暨人身安全遭受侵

■ 本會遴聘「台商財經法律顧問」，提供各項專業服務。



害，向本會投訴之案件急遽增加。本會均立即提供當事人及其家屬法律諮詢服務，同時協調兩岸相關單位協助家屬趕辦入出境證件、通關及處理善後事宜，並洽請大陸當地台商協會就近提供必要協助；對於重大之台商人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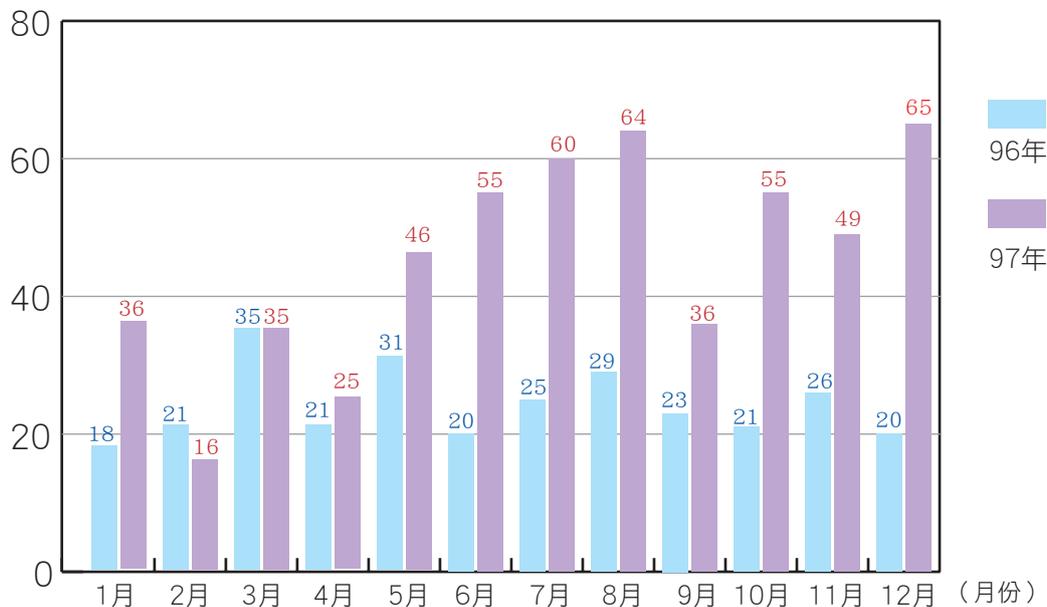
安全事件，並視情派員訪視、慰問受害或罹難者家屬。

至於經貿糾紛陳情案件，本會則提供當事人案情分析、專業建議與可行方案，並函請兩岸相關單位進一步協調處理。另為提供台商更專業與優質之服務，本會特別遴聘財經、法律專業人士與實務專家，組成「台商財經法律顧問團」；對於重大、複雜或牽涉層面較廣的經貿糾紛，本會也視情委託專家顧問進行實地調查或協調兩岸有關單位會同處理，以協助台商確保投資權益。

海基會受理台商經貿糾紛重大案件統計表

年度	類型 人身安全類	財產法益類		合 計
		台商投訴	大陸人民及廠商投訴	
96年	249	42	0	291
97年	312	221	9	542
合計	561	263	9	總 計 833

(案件數) 97年各月協處台商經貿糾紛案件與96年同期比較



96、97年本會受理兩岸重大經貿糾紛案件共833件，其中財產法益類案件共272件，而涉及人身安全案件則高達561件，佔總案件數67%。就96、97年受理案件比較，96年受理人身安全類案件計249件，財產法益類案件計42件；97年受理人身安全類案件計312件，財產法益類案件計230件，97年總案件數與96年相較大幅增加86%。尤其本年5月新政府上任後，各月協處台商經貿糾紛案件增加幅度更為顯著。

(三) 促進兩岸經貿交流

為推展兩岸經貿交流，本會依「協助大陸台商協會邀請經貿專業人士來台參訪作業要點」，廣續協助各地台商協會邀請大陸人士來台交流，期能加強台商協會與當地官員的互動，進而提昇台商協會的地位，促進兩岸良性交流。

對於台商協會之推薦案，本會均依相關規定與原則積極協處，本年度共協助台商協會完成205個團體2,457人次之申請程序。透過本項協處機制，不僅突顯本會受政府委託服務台商的角色與功能，更可實質增進



雙方溝通與瞭解。

本年新政府上任後，兩岸交流活動日趨頻繁，大陸經貿團體來會拜會者日增，本會亦派員隨團赴大陸參加「2008湖北武漢台灣周」、「2008年兩岸商標論壇」、「兩岸金融學術研討會」等經貿相關交流活動。

（四）舉辦「台商諮詢日」

為提昇服務的品質與效能，本會特別遴聘服務台商貢獻卓著之大陸台商協會卸任會長，與具有財經法律實務專業及熟稔大陸投資經驗、兩岸關係之專家、學者擔任「台商財經法律顧問」，以團隊形式提供廣大台商專業及優質服務，顧問團隊成立3年多來，深獲社會各界肯定。

此外，為因應台商需求，使個別企業深入了解大陸投資環境及有關政策，以減少投資風險，本會於每月擇訂一日為「台商諮詢日」，針對台商關注之事項，由本會財經法律顧問現場免費提供台商專業、親切的諮詢服務。

97年本會共舉辦24場「台商諮詢日」，針對大陸新頒勞動合同法、勞動爭議調解仲裁法、調整出口退稅率及加工貿易政策及大陸海關、稅務、房地產、農地經營、仲裁、投資法令等為廠商提供諮詢，深獲台商佳評。

（五）發行「兩岸經貿月刊」

「兩岸經貿」月刊於每月定期發行，迄97年底已出刊至204期，每期發行量達12,300冊。本會除透過「兩岸經貿」月刊公布政府最新大陸經貿政策，並以專題報導分析兩岸經貿暨世界經濟金融情勢，協助台商拓展經營視野。另為增加專欄活潑性，增加欄位報導大陸台商協會、產業公會活動訊息，以及讀者迴響專欄。此外，為了讓台商更瞭解兩岸相關法令，本會亦蒐羅最新、最重要的兩岸經貿法規，提供廠商參考。

（六）舉辦「兩岸經貿講座」

為提供工商企業界完整準確的大陸資訊，本會舉辦「兩岸經貿講座」由本會財經法律顧問及學者專家，就不同議題深入探討，自民國80年開辦以來，今年已邁入第17個年頭，深獲廣大工商企業界支持與肯定。

97年共計辦理講座40場次，其中台北12場次；台中地區與財團法人世界貿易中心合辦12場次；高雄地區與外貿協會高雄辦事處合辦10場次；台南地區與外貿協會台南辦事處合辦6場次，參加人數合計3,023人次。本年度講座主題因應最新投資議題、經貿情勢與法令頒布，面向涵蓋大陸經濟體制、政策法規、金融外匯、稅務、海關、勞動合同及內銷市場拓展等範疇，俾便業界及時掌握最新商情與訊息。



■本會辦理「兩岸經貿講座」，讓各界瞭解最新商情與訊息。

為精進並深化講座活動品質，本會針對每一場次均進行滿意度調查與意見徵詢，部分講座內容亦適時刊載於本會「兩岸經貿月刊」與「兩岸經貿網」，除提供企業參考運用，亦可達配合政府宣導政策之效。

（七）舉辦台商幹部教育訓練

本會為擴大服務範圍，在地協助台商解決經營問題，特別配合大陸各地台商協會需求，邀請專家在當地舉辦教育訓練，以協助台商建立正確投資觀念，強化風險管理。同時，由本會聘請財經法律顧問赴大陸，對台商提供專業諮詢輔導。不僅可協助台商改善企業體質與加強內控管



理，提升企業競爭力，同時亦能讓台商深切感受到政府重視與關懷台商的用心。

97年本會先後於廈門、漳州、泉州港、福州、東莞、順德、珠海、昆山、蘇州、南京共辦理13場訓練課程。講座內容包括台商財經法律顧問蕭新永總經理主講「大陸勞動合同法解析與因應」、史芳銘會計師主講「台商如何降低關聯交易的稅務風險」以及由漢邦管理顧問公司李仁祥總經理主講「2008年新稅法解析與因應」，本會將持續以台商需求做為未來課程規劃方向。

（八）推廣兩岸經貿網服務功能

本會「兩岸經貿網」（網址：<http://www.seftb.org>）為政府宣導大陸政策與台商服務重要的網路服務站，本會除不斷加強提供兩岸經貿電子即時資訊內容，並隨時注意網站資料維護更新。為增進網站的活潑性、多元性與即時性，本會於97年完成兩岸經貿網推廣計畫，並整合單元網頁部分欄位，建置RSS功能，提供使用者更為便利的個人資訊傳遞服務。同時，為了解網站各單元的使用需求，建置完成各單元點閱率功能，以作為未來網站單元改進之參考。

（九）加強推動鼓勵台商回台投資

本會為協助國人瞭解大陸投資環境變化及風險，並說明台灣投資環境與優惠措施，鼓勵台商「投資台灣、佈局全球」，特別規劃建立回台投資訊息資料庫，藉由舉辦三節台商聯誼活動與兩岸經貿講座進行宣導，並於「兩岸經貿月刊」增闢「投資台灣」專欄、於「兩岸經貿網」建立專區，即時提供台灣投資優勢說明與投資商機等資訊。

此外，本會為瞭解國內重要產業公會及大型民間團體會員廠商在大陸地區投資經營所面臨的問題，加強與產業界之溝通聯繫，本年陸續邀



■ 97.8.12本會舉辦「兩岸商務仲裁座談會」

請拉鍊公會、體育用品公會、全國工業總會座談、紡織相關公會舉辦座談會，與各產業公會廠商代表充分交換意見。

（十）舉辦保護台商投資權益座談會

為加強保護台商投資權益，本會分別於8月12日、20日舉辦「兩岸商務仲裁座談會」及「保障台商權益及協助轉型升級座談會」，彙集專家學者與本會財經法律顧問意見，參考納入本會協商議題。本會另於11月26日、27日在金門舉辦「福建地區台商投資權益保障座談會」，邀請福建地區台商協會會長及代表，與相關部會首長就台商關切的事項深入交換意見，並加強建立兩岸經貿糾紛調處的機制，以維護台商投資權益。



（十一）再版發行台商大陸生活手冊、台商諮詢Q&A

1. 再版發行台商大陸生活手冊

本會於91年11月出版「台商大陸生活手冊」，針對國人在大陸經商旅遊面臨入出境、稅務、教育、金融、醫療、婚姻、旅行交通、娛樂休閒等日常生活應注意事項，編輯成冊。手冊首次出版後，反應熱烈，先後於92年、95年及96年再版發行總計近14萬冊。本年5月依據現況更新再版，並加強投資台灣相關宣導，發行2萬5千冊，下半年內容增加「江陳會談」成果介紹，再增印2萬5千冊。

「台商大陸生活手冊」內容具實用性、專業性等特質，對國人前往大陸投資提供實用參考資訊，獲得各界一致肯定。

2. 再版發行台商諮詢Q&A

為提供台商更多大陸最新法令與投資訊息，本會委請財經法律顧問，針對大陸海關、稅務、投資法令、人力資源與勞動管理、金融與融資匯兌、投資與貿易、智慧財產權及房地產等台商經常關切與諮詢之議題，以Q&A方式編撰出版「台商諮詢Q&A彙編」，免費提供台商及一般民眾參考。

本書於96年6月間初版，由於內容極具實務性，9,000餘冊皆索取一空。本年在初版的基礎上，特別針對大陸最新頒布的重要法令，增補更新台商經常諮詢的問題，再版發行9,000冊，期提供台商最新、最正確的資訊，保障自身權益。

四、法律服務工作

本會於民國80年4月9日與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簽訂「委託契約」迄今，政府委託本會辦理之事項達77項，其中與法律服務業務有關之事項計57項，包括：大陸地區文書（含身分）驗證、糾紛處理、犯罪防制等，約佔全部委託事項74%。



■本會設置法律服務中心，提供文書驗證與法律諮詢服務。

本會自成立以來，即提供法律諮詢服務，除為民眾解答疑問，也協助兩岸人民了解相關法令與政策，以確保合法權益。97年受理法律諮詢服務案件，包括文書驗證、書面詢問、櫃檯服務以及電話解答等，總數達338,953件，較96年300,894件增加38,059件。

（一）文書驗證與查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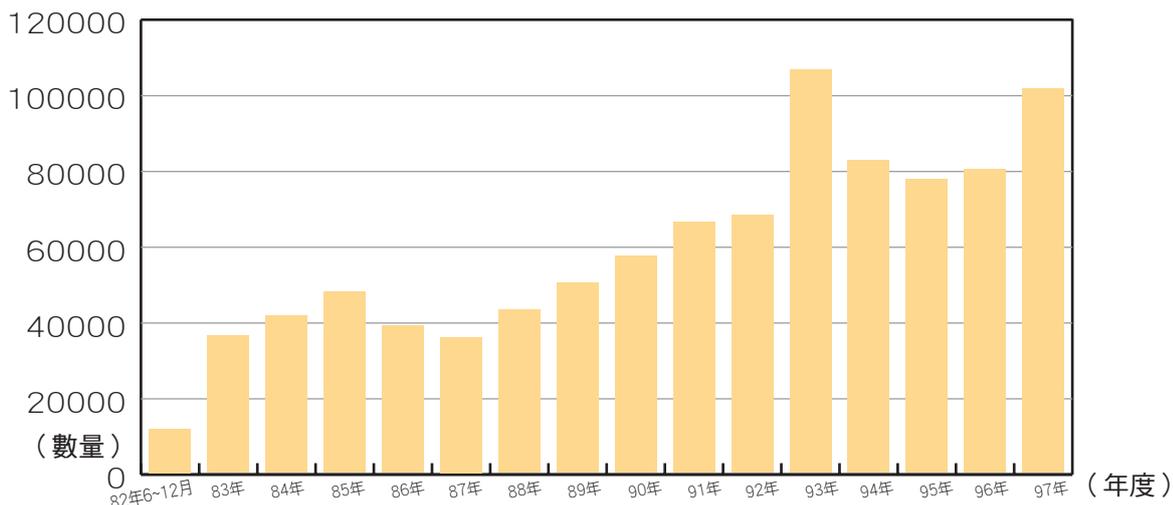
本會辦理文書驗證業務之數量，隨兩岸密切交流而逐年增長。為此，本會除規劃「馬上辦」、「扁平化作業」、「中午不休息」等便民機制，更先後成立「志工服務團」、「南區服務處」、「中區服務處」與「東區服務處」，具體提昇服務品質與效率。

為確保文書驗證真實性，維護當事人權益，本會對於申請驗證之大陸地區公證書均嚴格審慎查核。97年向本會申請驗證之大陸地區公證書正本計101,840件，較96年80,444件，增加21,396件。大陸各公證員協會寄交本會之公證書副本則達122,275件，較96年97,910件，增加24,365件。本會據以完成驗證之件數為102,729件，較96年81,102件，增加21,627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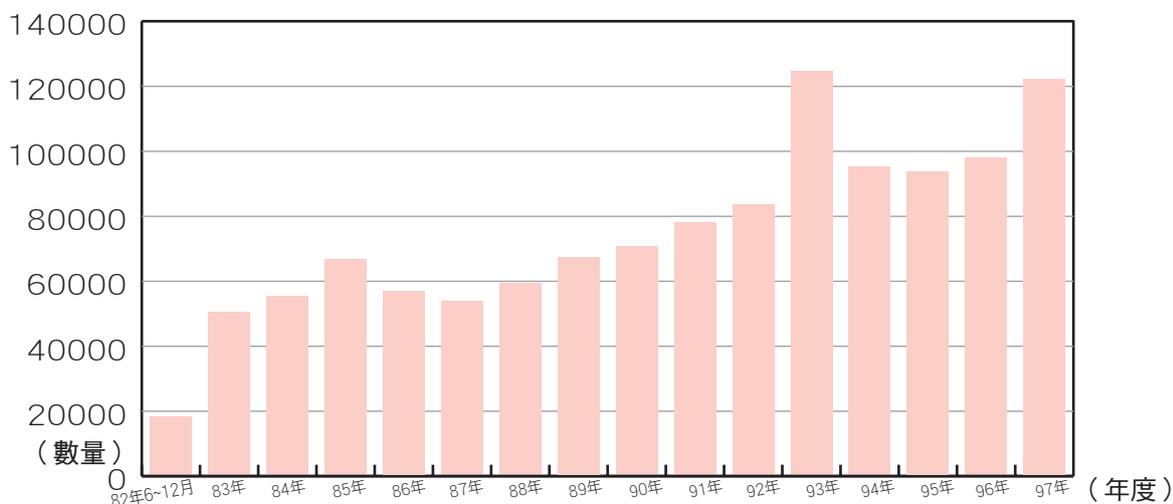
另本會97年受理申請查證案件計1,374件，較96年1,311件，增加63件；本會收受查證回函計1,184件，較96年1,343件，減少159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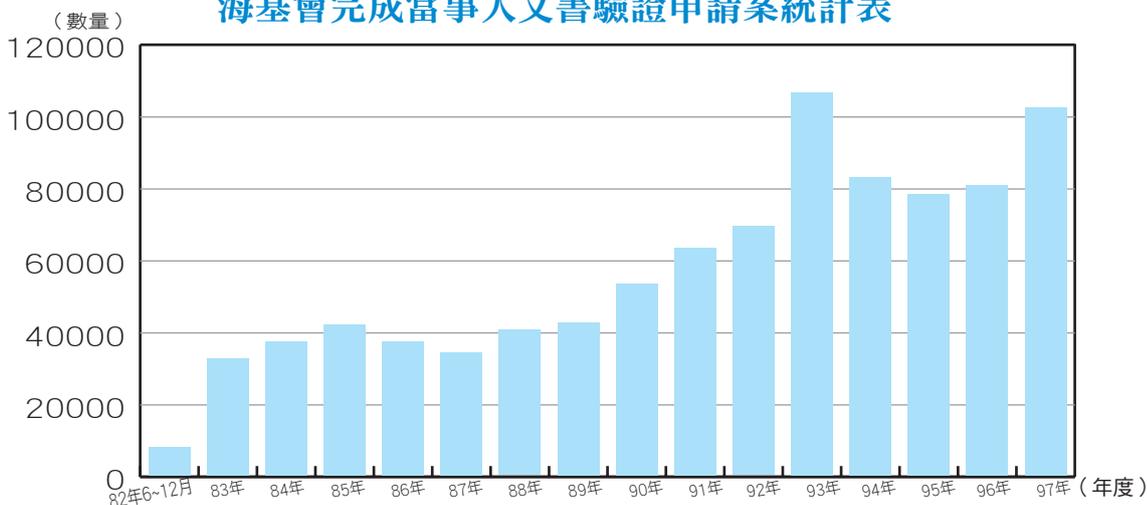
海基會受理當事人申請文書驗證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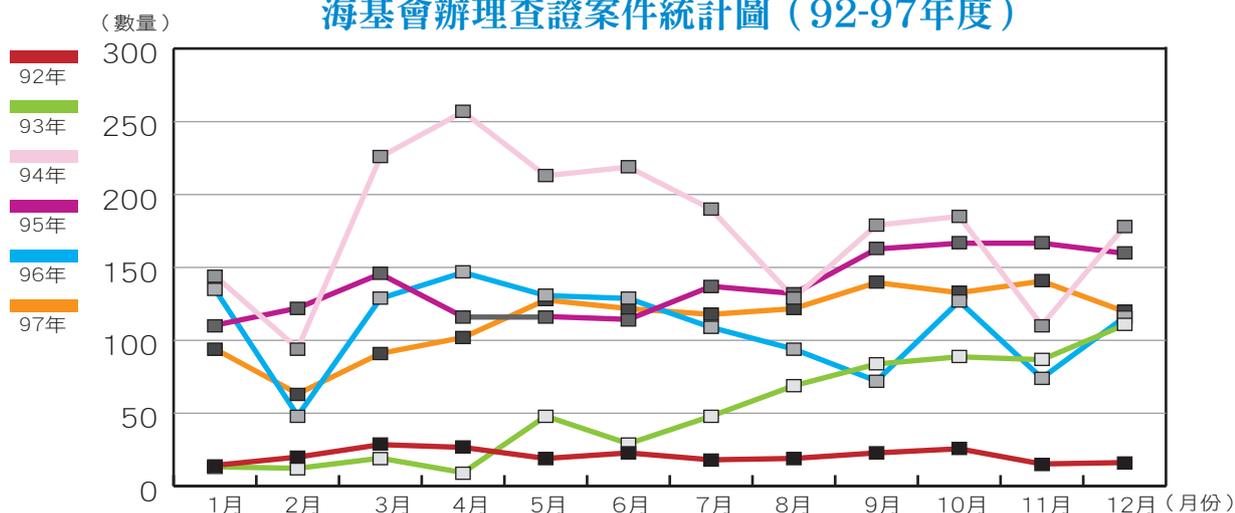
海基會接獲大陸地區公證（員）協會寄送公證書副本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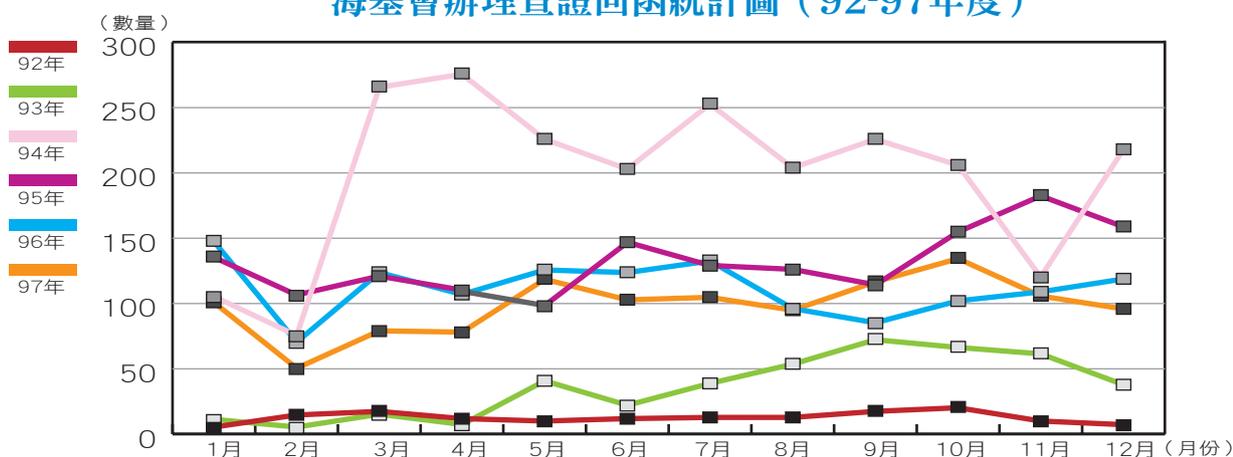
海基會完成當事人文書驗證申請案統計表



海基會辦理查證案件統計圖（92-97年度）



海基會辦理查證回函統計圖（92-97年度）



（二）中區服務處業務

本會中區服務處於92年7月1日在台中成立，97年受理民眾文書驗證暨現場各項諮詢服務統計如次：

1. 受理公證書正本申請驗證總計16,649件，較96年12,598件，增加4,051件。
2. 櫃檯服務總計19,708件，較96年16,033件，增加3,675件。
3. 電話服務總計29,360件，較96年33,393件，減少4,033件。



（三）南區服務處業務

本會南區服務處於88年12月28日在高雄成立，97年受理民眾文書驗證暨現場各項諮詢服務統計如次：

1. 受理公證書正本申請驗證總計21,160件，較96年16,482件，增加4,678件。
2. 櫃檯服務總計24,630件，較96年17,652件，增加6,978件。
3. 電話服務總計28,032件，較96年34,168件，減少6,136件。

（四）東區服務處業務

本會為服務花東地區民眾，於96年10月1日在花蓮成立東區服務處，惟鑒於人力、經費限制及實際辦理業務之需求，故於97年10月1日奉准裁撤。東區服務處97年受理民眾文書驗證暨現場各項諮詢服務統計如次：

1. 受理公證書正本申請驗證總計1,117件。
2. 櫃檯服務總計2,514件。
3. 電話服務總計2,941件。

（五）司法及行政協助

兩岸法制分別發展，兩岸人民隸屬不同之司法及行政管轄。隨著交流頻繁，牽涉兩岸民、刑案件日益增多，如何在對方送達司法文書，以使案件如期開庭，順利進行；如何在對方進行證據調查，以利發現真實、終結審理，均須兩岸相互協助，始可達成。

兩會曾於82年4月底舉行之新加坡「辜汪會談」，將「兩岸司法機關之相互協助」納入年度磋商議題，雙方後續並就此議題多次交換意見，惜未能繼續協商並正式簽署協議。未來兩岸若能就此議題簽署相關協議，建構兩岸制度化之互助管道，當可避免目前諸多案件因查證困難

久懸未結，杜絕兩岸不法之徒心存僥倖。

本會受託辦理司法行政協助業務，不論係文書送達或證據調查，均依主管機關囑託積極協處。對於訴訟文書之送達，除交郵政機關以航空掛號郵寄當事人外，並個案函請大陸地區人民法院協助送達；另本會亦逐月向台北八十一支局主動查詢郵件寄送情形，以利案件儘速審結。

經統計，97年本會受理司法文書送達案件共6,210件，較96年增加182件；本會協調我方法院協助大陸人民法院送達訴訟文書予台灣地區當事人，共202件。

有關調查證據（含司法及行政協查），本會均依協查事項之性質，分別函請大陸地區法院、台辦、公安局或其他相關業務單位協查。根據統計，97年本會函請大陸方面協助調查證據案件共473件，其中經大陸查復者計141件，獲復比率僅29.8%，成效仍有待大陸方面積極配合改善。

（六）糾紛調處

兩岸目前雖未經協商建構共同解決糾紛之制度化模式，惟本會仍非常重視亟謀解決交流所衍生之各種糾紛，期能建立正常交流秩序，使兩岸關係朝向良性互動方向發展。

本會協助兩岸民眾處理之糾紛事件，包括經貿、旅行、智慧財產權、漁事、大陸船舶侵入我方水域所引起之驅離糾紛及大陸公務船舶攔檢我方船舶糾紛等，本會均視具體情形積極處理。本會依「辜汪會談共同協議」，已就「協商兩岸海上漁事糾紛之處理」議題與海協會先後進行七次協商，惟尚未簽署協議。

97年由本會處理之漁船越界驅離及漁事糾紛計21件，其中較重要者如下：

1. 基隆籍「進得12號」漁船於5月6日，在基隆東北方約150浬海域



- 遭大陸「閩霞漁3216號」鐵殼船蓄意撞擊，船體嚴重受損，雖即時通報海巡艦艇前往馳援，惟「閩霞漁3216號」業已逃逸無蹤。本會函請海協會要求妥善處理，以維護我方漁民權益。
2. 大陸籍「閩獅漁F189號」、「粵陸豐28059號」、「浙普油11號」、「閩獅漁F298號」及「閩東漁F609號」等5艘漁船於8月3日越界進入澎湖縣草嶼、花嶼及七美等海域違法作業，經我方海巡隊查獲，依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相關規定，沒入漁具及漁獲，並於同日將上述船隻驅離我方水域。另有越界漁船「閩龍漁6656號」於同日在七美西南方22浬海域，拒絕我執法艦艇之登檢，除持續頑強抵抗外，並蓄意衝撞我執法艦艇，導致艦艇右舷欄杆嚴重毀損，我執法人員依法制止後，該船始倖然離去。本會函請海協會轉知有關單位嚴懲不法，並嚴格約束漁船及漁民，切勿越界違法作業，以免觸法。
 3. 澎湖籍「裕豐財號」漁船於9月27日，遭該船所僱用之大陸漁工劉碧勝、曾智偉等2人擅自駛離七美漁港，強開出海駛往福建東山銅陵港。本會函請海協會協助查明該船行蹤，並懲處劉嫌等人不法行為。

（七）海難搜救與行政協助

對於兩岸間發生之海難事故，本會均秉持「生命重於一切」之原則，立即協調聯繫兩岸相關單位給予援助。本會自80年4月23日受政府委託處理海難搜救與人船協尋業務以來，遇事故發生，均即時以書面或電話方式通報海協會協處。通案方面，有關本會與大陸救難單位直接聯繫及兩岸合作進行海上搜救等事宜，均尚待與大陸方面協商解決。個案方面，本會則積極洽請海協會、行政院國家搜救處理中心及中華搜救協會等單位協處。

97年本會共處理67件有關我方及大陸船舶之海難搜救與行政協助等，其中較重要者如下：

1. 基隆籍「滿慶順6號」漁船於3月31日，在距香港東方45浬海域處遭不明商船撞沈，該船船長及4名船員均為另艘駛過之香港商船救起，並帶往廣州港。本會除函請海協會協調有關單位協助船員早日返台，另並洽請廣州台辦、廣州台商協會就近安置、協辦出境證件，我駐澳門機構並提供過境便利，4月3日船長及4位船員順利返台。
2. 基隆籍「慶鴻168號」漁船於7月25日，自福建霞浦外海返台，在三沙港外海6海浬處發生海難，4名臺籍船員落海下落不明，經本會函請海協會協處。嗣經大陸方面派遣船舶協助搜尋，並自福建沿海無人島上救回，相關人員已於8月2日平安返抵台灣。
3. 新竹籍「新福茂號」漁船於12月14日，在福建平潭附近海域觸礁擱淺。據悉，該船4名船員均由附近邊防單位救起，並獲得安置。本會函請海協會協調大陸有關單位提供必要協助，並協助相關人員早日返台，4位船員於12月19日順利返台。

（八）兩岸共同防制犯罪

目前本會處理的兩岸共同防制犯罪事件，包括劫機、偽造人民幣、綁架勒贖、走私、緝毒、犯罪資料交換、海上糾紛之刑事案件及人犯遣返等。本會曾就「違反有關規定進入對方地區人員遣返及相關事宜」於84年1月在北京與海協會進行第七次協商，惟尚未簽署協議。本年兩會復談後，已將共同打擊犯罪列入未來協商之優先議題，期能儘早簽署協議，以有效打擊不法。

1. 犯罪情資交換

本年本會處理之犯罪情資交換案件計171件，內容包括查核入出境



資料、服刑資料、侵占財物、提供判決資料、查詢出入境相關資料真偽、殺人、毒品、偷渡、提供涉案嫌疑人指紋資料、提供擄人勒贖及竊盜案偵訊資料、提供電話詐騙集團我方涉案人員相關資料等類型；本會均依主管機關囑託函請海協會及大陸相關單位協查，惟查詢回復比率仍有待進一步提升。

2. 人犯遣返

為維護社會治安，本年本會依主管機關之囑託，函請大陸海協會協緝遣返之我方人犯計78案，共91人，其犯罪類型包括殺人、擄人勒贖、竊盜、恐嚇、違反證交法、槍砲彈藥刀械管制、詐欺、妨害風化、誣告、贓物、毒品、強盜、偽造文書、侵占、槍擊、組織犯罪、違反洗錢防制法、背信等。本年兩岸共同打擊犯罪較具成效者，包括：

(1) 遣返大陸劫機犯王志華

大陸劫機犯王志華於82年間劫持大陸航空器來台，經我方審判並執行，因符合假釋條件，原安排於88年2月間進行遣返，詎料於前運金門



■ 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安排我方通緝犯遣返回台。

途中再次發生意圖劫機事件，導致遣返作業無法完成。王志華此次不法行為，已於本年1月22日服刑完畢後。因此，政府決定將最後乙名大陸劫機犯予以遣返，委託本會專案辦理遣返事宜。

本會除積極進行遣返規劃與各項協調作業，並於2月18日與2月20日兩度致函大陸海協會，以安排相關遣返作業。大陸方面同意於2月28日至馬祖接返王志華。基於以往兩會遣返劫機犯之經驗，以及歷次協商劫機犯遣返議題之共識，本次遣返作業在本會見證並簽署交接書後順利完成。

（2）協調安排我方通緝犯返台

刑事警察局執行王姓、林姓、賴姓、黃姓等刑事嫌疑犯專案遣返，分別於4月11日、7月26日派員前往廈門執行遣返作業。為落實金門協議精神，本會亦派員隨同前往廈門見證遣返交接事宜，上述刑事嫌疑犯均已順利押解返台歸案。

（九）辦理兩岸掛號函件查詢、補償事宜

82年4月29日本會與海協會於新加坡舉行「辜汪會談」，簽署「兩岸掛號函件查詢、補償事宜協議」，並自同年5月29日起生效實施。此項業務開辦以來，屢有寄件人依協議向兩岸郵政機關辦理查詢業務。

經統計，97年本會辦理兩岸掛號郵件查詢總計有13,374件，其中本會寄送我方郵局航空及水陸郵件查驗單7,303件，較96年11,089件減少3,786件，而大陸則寄來航空及水陸郵件查驗單6,071件，較96年2,145件增加3,926件，本會均已即時洽請主管機關處理。

本年11月，兩會於台北第二次「江陳會談」中簽署「海峽兩岸郵政協議」，將兩岸郵政業務範圍擴大，除原已辦理的掛號函件業務外，增辦小包、包裹、快捷郵件及郵政匯兌等業務。另原由本會代轉之兩岸郵件查詢，改由雙方郵件處理中心直接聯繫，將有助於加快查詢速度。



五、旅行服務工作

本會除推動兩岸旅行交流，並積極提供兩岸人民必要協助，主要服務內容包括協處兩岸人民人身安全急難事件，協助大陸地區人民來台探視病危、亡故親屬，協助無有效證照大陸地區人民返鄉，另也參與非法入出境兩岸人民之遣送返工作。本年我方開放大陸人士來台觀光後，來台大陸旅客人數不斷攀升，本會為促進兩岸旅行交流秩序正常發展，將持續蒐集兩岸旅行及入出境相關資訊，提供專業諮詢服務，以增進兩岸人民相互瞭解，確保其人身與財產安全。

■ 我方依據「金門協議」遣送大陸偷渡犯



（一）參與兩岸人民遣送、遣返工作之執行

自93年起我方緝獲之大陸偷渡犯人數呈逐年減少趨勢，本年僅緝獲285人，相關遣返作業執行尚稱順暢。本年辦理遣送大陸偷渡犯之次數僅3次，計365人，我方收容之大陸偷渡犯僅70人，人數較往年顯著降低；另大陸遣返我方人民則計3次，共51人。

大陸地區人民非法來台經緝獲收容、遣送人數統計表

年度	緝獲收容人數	遣送人數	尚未遣送人數
76年	762	760	
77年	2,260	1,978	
78年	3,384	3,664	
79年	5,626	5,057	
80年	3,998	4,409	
81年	5,446	3,445	2,409
82年	5,944	5,986	2,665
83年	3,216	4,710	570
84年	2,248	1,427	1,337
85年	1,649	2,250	720
86年	1,177	1,216	618
87年	1,294	1,121	741
88年	1,772	1,166	1,256
89年	1,527	1,230	1,451
90年	1,469	1,948	871
91年	2,032	1,402	1,199
92年	3,458	2,237	2,349
93年	1,783	1,440	2,622
94年	1,113	2,352	1,361
95年	834	1,596	519
96年	446	595	199
97年	285	365	70

（二）協處兩岸人民人身安全急難事件

隨著兩岸人民交流往來持續成長，兩岸民眾在對方地區發生人身安全意外等急難事件之情形亦相對增加，本會為提供及時完善的服務，已建構完成24小時服務的人身安全緊急協處機制，民眾可隨時



■ 本會設置「兩岸人民急難服務中心」，由專人為民眾提供服務。



撥打緊急服務專線（02）27129292或聯繫本會「兩岸人民急難服務中心」，都有專人提供最迅速的服務。

本會處理此類案件，均以不分晝夜、全年無休、積極協助之原則，全力協助當事人查證訊息、趕辦兩岸入出境證照、即時通報兩岸相關機構及人員、商請航空公司優先提供機位、洽請相關機關及醫療團體或台商協會協助處理病患運送或善後等事宜。

97年撥打本會緊急服務專線及親臨中心請求協助處理之案件，總計有7,897件。

海基會處理人身安全案件統計表

年度 \ 類型	遭殺害	意外因病身亡	意外傷害、因病住院	遭搶傷、恐嚇勒索	遭人綁架或非法監禁	因案限制人身自由	失蹤	其他	合計
90年	10	47	24	11	9	22	23	12	158
91年	7	76	34	20	7	66	41	43	294
92年	4	73	34	20	6	23	24	23	207
93年	4	97	39	11	5	21	7	34	218
94年	6	98	65	13	3	12	11	62	270
95年	7	112	78	21	16	70	23	128	455
96年	8	166	107	15	10	48	29	150	533
97年	6	141	114	28	13	122	93	296	813

（三）協助證照逾期等大陸人民返鄉

來台大陸地區人民因證照逾期、遺失、毀損，或在台期間所生嬰兒，以及來台工作之大陸漁工，因無有效大陸證照，航空公司或船運公司均拒搭載，且因人尚在台灣，大陸境管部門並不同意換發證照，致無法返回大陸。不僅造成當事人及我方境管機關困擾，且因在台逾期停留，將影響彼等下次申請來台權益。

本會於接獲此類陳情案件後，除立即協調大陸海協會及航空公司或

船務公司協助當事人返回大陸外，並協調我方境管部門酌予延長其在台停留期限，保障其基本權益。

97年來台大陸地區人民因上述原因，向本會陳情者共560人，經本會協助後均已順利返回大陸。各年度分類列表如下：

協助證照逾期等大陸人民返鄉統計表

年度\類別	證照逾期	證照遺失	無證照	合計
91年	106	38	5	140
92年	77	89	4	170
93年	96	145	1	242
94年	152	211	7	370
95年	220	231	5	456
96年	204	191	4	399
97年	205	336	19	560

(四) 協助大陸人民來台探視病危、亡故親屬

大陸地區人民申請來台探親、探病、奔喪者，依規定須提出經本會完成驗證之親屬關係公證書，惟大陸方面因故未能寄送此類公證書副本予本會，致無法完成驗證程序。基於人道考量，本會經與主管機關研商後，對於大陸地區人民因在台親屬病危或亡故而須緊急來台者，提供便利與彈性處理方式，由申請人將「親屬關係公證書」送交本會收件後，本會即協調移民署儘速核發來台入境證。本年計協助173案、317人來台。各年度列表如下：

協助大陸人民來台探視病危、亡故親屬統計表

年度\類別	案件	人數
93年(3月至12月)	49案	85人
94年	141案	232人
95年	129案	232人
96年	145案	253人
97年	173案	317人



（五）協助兩岸人民尋親事宜

兩岸人民尋親案件，本年有相當幅度的增長，尤以大陸地區人民尋找在台親人為然。本會今年協處兩岸人民尋親案件計173件，共254人。

（六）兩岸旅行交流

本年新政府積極改善兩岸關係並開放大陸人士來台觀光，兩岸各項交流日益活絡。本年度與來台參訪之相關旅遊協會等團體或個人會面計8次，藉此就兩岸旅行交流各項事宜交換意見，建立雙方工作聯繫管道，俾確保雙方旅客權益。

（七）兩岸旅行資訊蒐集及服務

本會隨時蒐集兩岸旅行、入出境往來之最新法令或訊息，除即時上網，並印製相關宣導資料，提供民眾參考。本年除更新改版印行7萬本「大陸旅行實用手冊」，另印製「兩岸人民急難服務中心」及「緊急服務專線」宣導貼紙，詳細提供本會服務電話與相關資訊，供民眾隨身攜帶或黏貼於證照上，俾便於前往大陸旅行時參考運用。此外，配合「大陸地區人民進入台灣地區許可辦法」及「大陸地區人民在台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之修訂，本會修訂編印「大陸地區人民進入台灣地區申請作業簡介」摺頁。

六、其他服務工作

為增進兩岸人民相互瞭解與認識，本會隨時蒐集相關資訊，提供諮詢、資訊及出版服務，俾便各界參考使用。



■本會提供櫃檯服務，接受民眾現場諮詢。

（一）諮詢服務

本會以櫃檯、電話與信件等多元方式，提供民眾有關文化、經貿、法律及旅行等方面之諮詢之管道。

在櫃檯服務部分，本會除台北會本部，另在台中、高雄設置中區服務處、南區服務處，減少往來民眾洽公之不便。

◎會本部：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3段156號16、17樓

◎中區服務處：台中市南屯區干城街95號自強樓1樓

◎南區服務處：高雄市前金區成功路1段436號4樓

在電話服務部分，本會為因應民眾相關諮詢之需求，依不同業務項目設置專線電話，提供專業服務與解答。

◎會本部總機：(02) 2718-7373

◎中區服務處：(04) 2254-8108

◎南區服務處：(07) 2135-245

◎法律服務專線：(02) 2713-4726

◎台商服務專線：(02) 2715-1995

◎緊急服務專線：(02) 2712-9292

◎大陸配偶關懷專線：(02) 2718-9995



（二）資訊服務

本會設置資料室，由專人負責圖書之蒐集與整理，鑒於各界對兩岸相關資訊之需求，本會不僅採購本地出版圖書，也購買海外及大陸地區出版之書籍與期刊資料，開放各界查閱參考。

至97年底止，本會資料室計有藏書14,648冊，其中大陸出版圖書10,224冊，佔69%。本會另有中西文期報刊計71種，大陸出版者佔39種。

本會除提供櫃檯、電話與信件等諮詢服務管道，面對網路科技蓬勃發展，為提供各界更多、更新、更即時之線上資訊，本會設有海基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sef.org.tw>）與兩岸經貿網（<http://www.seftb.org>），另建置「民眾查詢文書驗證申辦進度系統」（<http://sefapplyap.sef.org.tw/cod/>），提供民眾查詢兩岸相互寄送之公證書副本與文書驗證進度。



■本會採購各地書籍與期刊資料，開放各界查閱參考。

此外，為提升服務效率及品質，本會亦積極規劃各項資訊系統提升及資訊設備維護，本年計辦理公文檔案數位化，建置「檔案管理資訊系統」；建置「司法與行政協助系統」，精簡作業流程與人力；推動契約管理資訊化，有效管理契約時程；強化兩岸經貿網功能，對外提供RSS服務，並建立點閱率分析機制。

（三）出版與發行

本會定期出版發行的主要刊物有「交流」雙月刊、「兩岸經貿」月刊與「年報」；97年配合人事更迭，修正本會簡介中、英文版，並增加日文版。其他重要出版品包括出版發行「兩岸開放交流20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輯與會議實錄」、再版發行「台商大陸生活手冊」、「台商諮詢Q&A」與「大陸旅行實用手冊」等。

「交流」雙月刊為一探討兩岸關係發展與交流現況的綜合性刊物，97年度計出刊6期（97期至102期）。內容除對兩岸重要議題為專題企劃，邀請知名專家學者撰寫宏觀而深入的評論，也特別開闢「交流副刊」單元，呈現兩岸往來過程中的精采故事。此外，從「台灣之美」與「台灣生活全記錄」等專欄，則有助於各界認識台灣人文風土與美麗風貌。



■交流雙月刊內容豐富，深受各界肯定。

「兩岸經貿」月刊係針對有關兩岸經貿實務與法規之報導，97年出版12期，內容著重理論與實務，包括專題分析、經貿消息、台商經營與活動、台商問答、兩岸與世界經濟、大陸投資經驗、稅務專欄、經貿糾



紛處理、經貿法規、經貿講座等。

(四) 印製「互信協商之旅」紀念郵票

■ 本會印製「互信協商之旅」紀念郵票，紀錄兩岸兩會復談經過與成果。



6月11日至14日，本會江丙坤董事長率團前往北京進行「互信協商之旅」，除與大陸海協會陳雲林會長會談，並簽署協議。兩會在中斷協商13年、停止聯繫9年後，再度重啟對話，深具歷史意義。為紀念本次會談成果與兩岸關係正常化之新頁，本會特地向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訂製一套以「週末包機直航」及「大陸人民來台觀光」為主題的紀念郵票，將本次「互信協商之旅」經過與成果的經典圖像逐一串聯呈現，極具珍藏價值。

■ 江董事長在二次「江陳會談」期間，致贈紀念郵票予海協會陳雲林會長。



公司訂製一套以「週末包機直航」及「大陸人民來台觀光」為主題的紀念郵票，將本次「互信協商之旅」經過與成果的經典圖像逐一串聯呈現，極具珍藏價值。

七、會務

(一) 人事

1. 人事概況

(1) 本會各處室正、副主管之任用由主任秘書、副秘書長審(研)議，秘書長陳請董事長核定聘任；一般會務人員則視員額狀況及各處室業務需要對外甄選。

(2) 本會會務人員編制員額99員，至97年12月31日止，現員計84人，平均年齡44.37歲。就學歷統計，具博士學位者6人，佔7.14%；碩士學位者26人，佔30.95%；學士學位者30人，佔35.71%；專科8人，佔9.52%；高中(職)7人，佔8.33%；其他7人，佔8.33%。

會務人員現員統計表

單位 數量	會本部	文化 服務處	經貿 服務處	法律 服務處	旅行 服務處	綜合 服務處	秘書處	人事室	會計室	合計
人數	8	6	9	33	6	7	22	1	2	84

2. 獎懲公平

(1) 本會各處室會務(約聘)人員平時即建立考核評量資料，於年終並辦理年終考績。

(2) 獎懲案件，均依據獎懲事實及規章審慎適時處理，依程序提請人事甄審評議委員會審議，力求獎懲額度適當，獎不浮濫，信賞必罰，以達獎優汰劣之目的。

3. 人事制度

本年修正「員工休假補助作業準則」、「會務人員請假規則」、

■ 本會同仁踴躍參與97年會外研習活動



「國外及大陸地區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組織規程」、「約聘人員離職儲金給與辦法」、「約聘人員管理辦法」等部分條款，經函報陸委會同意備查。

4. 福利

(1) 97年會外研習活動假武陵農場及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實施，參加人數計125人（員工68人、眷屬57人），活動兼具自然與人文，全程圓滿順利。

(2) 為提倡同仁公餘正當休閒活動，增進身心健康，培養團隊精神，除定期辦理健檢外，並由員工發起成立「有氧運動社」、「保齡球聯誼社」、「書法社」、「羽毛球社」、「高爾夫球社」、「登山社」及「慢速壘球社」等社團。

(二) 董監事名單 (97年12月31日資料，依姓氏筆劃排列)

1. 董事

職稱	姓名	職銜
董事	王文淵	台塑關係企業總裁
董事	尹衍樑	潤泰集團總裁
董事	尤明錫	海巡署常務副署長
董事	包宗和	台灣大學行政副校長
董事長	江丙坤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長
董事	朱炳昱	台灣人壽保險公司董事長
董事	呂木琳	教育部政務次長
董事	何壽川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宋晏仁	行政院衛生署政務副署長
董事	余建新	中國時報名譽董事長
董事	李紀珠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政務副主任委員
董事	李詩欽	英業達公司董事長
董事	吳東進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職 稱	姓 名	職 銜
董事	林永樂	外交部常務次長
董事	林成蔚	民進黨國際事務部主任
董事	林明成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林清修	新聞局副局長
董事	林省三	長榮集團首席副總裁
董事	林蒼生	統一企業集團總裁
董事	胡興華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董事	徐旭東	遠東集團董事長
董事	高 輝	國立金門技術學院國際事務系教授
副董事長 兼秘書長	高孔廉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副董事長兼秘書長
副董事長	許勝雄	金仁寶集團董事長
董事	許顯榮	太子汽車集團執行長
董事	陳正然	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事	陳傑儒	無黨聯盟秘書長
董事	曾銘宗	財政部常務次長
董事	黃 崧	台灣電視事業公司董事長
董事	黃世惠	慶豐環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張平沼	金鼎耀華企業集團總裁
董事	張安平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董事	張忠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張榮恭	國民黨副秘書長兼大陸事務部主任
董事	張譽騰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政務副主任委員
董事	辜濂松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彭蔭剛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焦佑衡	華新科技公司董事長
董事	游芳來	交通部政務次長
副董事長	傅棟成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董事	趙建民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董事	鄧振中	經濟部政務次長
董事	蔡明忠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董事	蔡其建	寶成國際集團董事長
董事	蔡鎮宇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魏幸雄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嚴凱泰	裕隆集團執行長



2. 監事

職稱	姓名	職銜
監事	成嘉玲	中國新聞學會理事長
監事	李成家	美吾華懷特生技集團董事長
監事	林秉彬	中華民國中小企業協會理事長
監事	陳慶財	行政院副秘書長
監事	劉德勳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特任副主任委員
監事	蔡茂盛	法務部常務次長

(三) 基金及經費

1.本會法定基金合計有新台幣 21億4,300萬元，本年基金餘額為16億4,694萬餘元。

2.依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五條，本會經費來源為：（1）基金運用之孳息；（2）委託收益；（3）政府或民間捐贈；（4）提供服務酌收之服務費用。本會97會計年度之經費來源，主要來自政府支付收入、孳息收入、委辦業務收入及捐贈收入。本會重要財產採購及經費支用情形，為求公開化、透明化，依本會「財產管理辦法」並參考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公開招標、比價或議價作業，另為加強同仁參與，強

■ 本會召開董監事聯席會議情形



化內部稽核、擲節開支，本會特訂定「稽核小組作業規定」，經常開會審核較大支出事項。

3.會計制度

本會依「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審查大陸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第15點規定，訂定會計制度乙種，經陸委會函覆同意備查後施行。



(二) 兩岸重要交流活動

1、教育學術交流方面

- (1) 1月，上海建橋學院舉辦「2008海峽兩岸私立大專院校校長論壇」，計有台灣11所、大陸23所私立院校參與結盟。
- (2) 1月，成功大學舉辦「2008兩岸微奈米熱流研討會」，邀請大陸及海外學者50人來台與會。
- (3) 3月，江蘇徐州師範大學舉辦「余光中與二十世紀華文文學學術研討會」，兩岸50餘位學者專家參加。
- (4) 4月，台灣戲曲學院與廈門藝術學校締結姊妹校。
- (5) 5月，北京舉辦「2008海峽兩岸終身教育論壇」，兩岸150餘位學者專家與會。
- (6) 5月，東吳大學舉辦「2008海峽兩岸財金與商學研討會」，邀請大陸學者30餘人來台與會。
- (7) 6月，福建泉州舉辦「海峽兩岸宗教文化與經濟發展學術研討會」，兩岸及海外90餘位專家學者與會。
- (8) 7月，四川成都舉辦「海峽兩岸抗震建築與災後重建交流研討會」，台灣大學與商業周刊共同籌組學者團與會。
- (9) 7月，吉林長春舉辦「第4屆海峽兩岸暨港澳地區大學校長論壇」，兩岸四地22所大學負責人與會。
- (10) 7月，中央大學資管系舉辦「第14屆海峽兩岸資訊管理及發展策略研討會」，邀請大陸學者40餘人來台與會。
- (11) 8月，山東青島舉辦「兩岸能源與環境永續發展研討會」，兩岸200餘位學者專家與會。
- (12) 8月，福建福州舉辦「第6屆海峽法學論壇」，兩岸四地200餘

位專家學者與會。

- (13) 9月，廈門大學舉辦「第2屆海峽兩岸大學校長論壇」，兩岸90餘所大學200餘位學校負責人與會。
- (14) 9月，浙江杭州舉辦「第7屆海峽兩岸海洋科學研討會」，兩岸120餘位專家學者與會。
- (15) 9月，逢甲大學舉辦「海峽兩岸山地災害與環境保育研討會」，邀請大陸學者專家40餘位來台與會。
- (16) 10月，北京聯合大學台灣研究院舉辦「台灣政局與兩岸關係學術研討會」，兩岸三地80餘位學者家與會。
- (17) 10月，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舉辦「安陽考古發掘90周年紀念學術研討會」，邀請大陸學者來台與會。
- (18) 11月，廣東工業大學舉辦「第4屆海峽兩岸高等教育論壇」，兩岸150餘位學校代表與會。
- (19) 11月，台灣文學發展基金會舉辦「台灣、大陸暨華文地區數位文學的發展與變遷學術研討會」，邀請大陸數位文學、網路作家、研究生等來台與會。



■ 97.11.29「台灣、大陸暨華文地區數位文學的發展與變遷學術研討會」於國家圖書館盛大舉辦



2、經貿交流方面

- (1) 1月上旬，黑龍江哈爾濱舉辦「龍、港、台商會合作與發展懇談會」，兩岸三地100餘位企業代表與會。
- (2) 1月下旬，福建福州舉辦「台灣農特產品展銷會暨台灣美食節」，台灣20餘家農業企業組團參展。
- (3) 2月下旬，廣西桂林舉辦「第11屆海峽兩岸旅行業聯誼會」，兩岸近千位業者與會。
- (4) 2月上旬，上海舉辦「首屆台灣廟會」，台灣10餘家農業企業及食品業前往參展。
- (5) 3月中旬，台灣鐘錶同業公會與福建省漳浦縣工業園區管委會正式簽約，計畫於漳浦投資設立鐘錶工業城。
- (6) 3月中旬，遼寧瀋陽舉辦「鐵嶺2008『瀋陽』投資展洽會」，兩岸及海外4000餘位企業人士參加。
- (7) 3月中旬，遼寧大連舉辦「海峽兩岸知識經濟論壇」，台灣連鎖加盟促進會理事長王國安率團與會。
- (8) 3月下旬，科技型中小企業考察團一行35人赴福建廈門考察投資環境。該團由台中市、新竹市、新竹縣、彰化縣、南投縣等5縣市電腦同業公會組成。
- (9) 3月下旬，山東濰坊舉辦「海峽兩岸現代服務業合作發展報告會」，兩岸260餘人與會。
- (10) 4月上旬，福建廈門舉辦「第12屆海峽兩岸機械電子商品交易會暨廈門對台進出口商品交易會」，台灣200餘家企業參展。
- (11) 4月上旬，陝西西安舉辦「第12屆中國東西部合作與投資貿易洽談會」，兩岸及海外2600餘家廠商參展。
- (12) 4月中旬，福建石獅舉辦「第11屆海峽兩岸紡織服裝博覽會暨

- 2008休閒服裝博覽會」，兩岸及海外5000餘人參加。
- (13) 4月中旬，廣東廣州舉辦「第103屆中國進出口商品交易會」，兩岸及海外500餘家企業參展。
 - (14) 4月中旬，新黨主席郁慕明率經貿考察團赴遼寧大連等地考察投資環境。
 - (15) 4月中旬，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董事長蕭萬長率團前往海南參加「博鰲論壇」，並與大陸領導人胡錦濤會晤。
 - (16) 4月下旬，浙江杭州舉辦「第10屆中國杭州西湖國際博覽會暨中國國際名茶博覽會」，兩岸及海外3000餘人參加。
 - (17) 5月中旬，福建福州舉辦「海峽兩岸經濟發展高層論壇」，兩岸100餘位專家學者與會。
 - (18) 5月下旬，江蘇蘇州舉辦「首屆兩岸地產商大會暨商業地產項目博覽會」，兩岸800餘位相關業者與會。
 - (19) 5月下旬，中國國民黨主席吳伯雄率團赴大陸訪問，並與中共總書記胡錦濤會晤。
 - (20) 5月下旬，遼寧大連舉辦「2008中國大連進出口商品交易會暨大連國際工業博覽會」，兩岸及海外800餘人參加。
 - (21) 5月下旬，福建福州舉辦「第10屆海峽兩岸經貿交易會」，台灣23個縣市組團參加。
 - (22) 6月中旬，北京舉辦「2008國際旅遊博覽會」，台灣7縣市政府及業者130餘人參加。
 - (23) 6月中旬，福建福州舉辦「第6屆中國·海峽項目成果交易會」，台灣230人參加。
 - (24) 6月中旬，湖南投資洽談活動周於上海舉行，邀500餘位台商參加。
 - (25) 6月下旬，台北世貿中心副秘書長葉明水率台灣醫療服務業訪



問團一行40餘人赴上海等地參訪。

- (26) 6月下旬，台北市長郝龍斌率團前往上海參與世博會簽約儀式等相關活動。
- (27) 7月上旬，台中市長胡志強偕中部縣市首長訪問團等167人搭乘首班包機直航廈門，參加「台灣中部地區與廈門市經貿交流研討會」等與縣市業務相關活動。成員包括台中縣縣長黃仲生、彰化縣縣長卓伯源及南投縣副縣長陳志清。
- (28) 7月上旬，湖北武漢舉辦「第5屆武漢台灣週」，600餘位台商參加。
- (29) 7月下旬，北京舉辦「第3屆中國大陸資本市場與台資企業上市研討會」，350餘位台商與會。
- (30) 7月下旬，上海舉辦「首屆泛長三角合作與發展論壇」，90餘位三地兩岸學者專家與會。
- (31) 7月下旬，台北縣縣長周錫瑋率團前往南京，與南京市共同舉行「經貿文化旅遊交流與合作會談」，雙方並簽署《南京市與台北縣建立經貿文化旅遊交流與合作關係備忘錄》。
- (32) 8月上旬，南投縣縣長李朝卿率團赴浙江杭州參訪，雙方並簽署「南投日月潭與杭州西湖建立交流合作關係協議」。
- (33) 8月下旬，大陸國台辦舉辦「台商座談會」（大陸副總理王岐山率20餘個部委參加），60餘位台商與會。
- (34) 8月下旬，河南鄭州舉辦「第5屆河南國際投資貿易洽談會」，兩岸及海外1萬餘人參加。
- (35) 9月上旬，浙江杭州舉辦「中國杭州電子信息博覽會」，電電公會等團體組團參加。
- (36) 9月上旬，福建廈門舉辦「第4屆海峽旅遊博覽會」，200餘位台灣相關人士與會。

- (37) 9月中旬，遼寧瀋陽舉辦「第7屆遼寧台灣週」，200餘位台商參加。
- (38) 9月中旬，四川成都舉辦「第4屆中國西部海峽兩岸經濟科技博覽會」，1500餘家兩岸企業參展。
- (39) 9月下旬，江西南昌舉辦「2008贛台經貿合作研討會」，1000餘位台商參加。
- (40) 9月下旬，山東濰坊舉辦「第14屆魯台經貿洽談會」，1000餘位台灣人士參加。
- (41) 9月下旬，證券交易所首度組團訪問大陸，由董事長薛琦率團赴上海等地參加座談會。
- (42) 10月中旬，工業總會理事長陳武雄率大陸經貿考察團赴上海等地考察投資環境，經濟部次長施顏祥隨團。
- (43) 10月中旬，遼寧大連舉辦「第5屆東亞國際旅遊博覽會」，30餘家台灣企業參展。
- (44) 10月下旬，台中縣縣長黃仲生率團前往福建參訪，並與莆田市市長張國勝簽訂「台中縣與莆田市建立城市交流關係備忘錄」。
- (45) 11月上旬，海南博鰲舉辦「2008海峽兩岸工會論壇」，台灣45個勞工團體、120餘人與會。
- (46) 11月上旬，江蘇淮安舉辦「第3屆台商淮安論壇」，200餘位兩岸專家學者與會。其間並舉行「淮安台商工業園」揭牌儀式。
- (47) 11月中旬，上海舉辦「2008中國旅遊交易會」，300餘位台灣業者及相關人士參展。
- (48) 11月中旬，湖南湘潭舉辦「第4屆湘台經貿交流合作會」，兩岸500餘人與會。



- (49) 11月下旬，北京舉辦「第14屆兩岸金融學術研討會」，金管會副主委李紀珠等100餘位官員與專家學者與會。
- (50) 11月下旬，北京舉辦「2008年京台經濟科學發展論壇」（前身係已舉辦3屆的「京台環境保護科技交流會」），兩岸30餘位專家學者與會。

3、青少年交流方面

- (1) 1月，大陸全國台聯舉辦「2008年台胞青年冬令營」，台灣40餘所大專院校200餘位學生參加。
- (2) 1月，中國新聞學會舉辦「2008兩岸大學生新聞營」，邀請大陸大學生30餘位來台參加。
- (3) 3月，北京大學舉辦「2008中學生模擬聯合國大會」活動，兩岸及澳門66所學校500餘人參加。
- (4) 3月，義守大學邀請大陸廣州、山東、西安交通、廈門、四川、蘭州、南開、武漢等大學學生共13校138位學生來台交流。
- (5) 6月，福建福州舉辦「第6屆海峽青年論壇」，兩岸200餘人與會。
- (6) 6月，復旦大學舉辦「2008江南歷史與發展夏令營」，台灣12所學校120人參加。
- (7) 7月，大陸全國台聯舉辦「2008年台胞青年千人夏令營」，台灣近千學生參加。
- (8) 7月，台灣世紀海峽兩岸文教交流協會舉辦「海峽兩岸優質高中師生2008阿里山夏令營」，邀請大陸高中師生65人來台參加。
- (9) 7月，福建福州舉辦「第7屆海峽兩岸大學生辯論賽」，兩岸

- 16所大學代表隊參加，由東吳大學奪冠。
- (10) 8月，兩岸紅十字大學生義工服務團前往甘肅進行義務服務活動。
 - (11) 8月，中華青年交流協會舉辦「兩岸三地大學生環保與志工研習營」，邀請大陸大學師生60餘人來台參加。
 - (12) 9月，貴州貴陽舉辦「第3屆兩岸青年聯歡節多彩貴州行暨第7屆兩岸青年中秋聯歡活動」，台灣100餘位青年學生參加。
 - (13) 9月，東森文化基金會舉辦「陽光海峽－兩岸快樂小天使交流營」，邀請大陸小學生50餘人來台參加。

4、藝文交流方面

- (1) 1月，台灣「表演工作坊」前往浙江演出「暗戀桃花源」。
- (2) 2月，福建廈門舉辦「第4屆元宵民俗文化節」，兩岸千餘人參加。
- (3) 2月，台北當代藝術館邀請大陸當代藝術展「果凍時代」來台展出。
- (5) 3月，北京舉辦「首屆海峽兩岸壽山石文化交流展」，兩岸300餘件作品參展。
- (6) 4月，北京舉辦「台灣當代陶藝展」，台灣16位陶藝家作品參展。
- (7) 4月，福建廈門舉辦「首屆海峽兩岸戲曲舞蹈美術研討會」，台灣60餘位學者專家與會。
- (8) 6月，沈春池文教基金會率鴻勝醒獅團、原舞者舞蹈團、無垢舞蹈劇場、台北新劇團等5個表演團體赴北京參加「海峽兩岸藝術周」相關演出活動。
- (9) 8月，湖南鳳凰舉辦「中國心、兩岸情－鳳凰之夜音樂晚



- 會」，兩岸20餘位音樂家參與演出。
- (10) 9月，上海舉辦「中間視界藝術展」，兩岸20餘位藝術家應邀參加。
 - (11) 9月，高雄市交響樂團應邀前往上海、青島等地演出。
 - (12) 10月，台北愛樂合唱團前往北京參加「208北京國際民歌博覽會音樂週」演出活動。
 - (13) 10月，福建廈門舉辦「2008海峽兩岸民間藝術節績歌仔戲展演」，兩岸千餘人參加。
 - (14) 10月，馬祖雲台文化協會邀請福建省實驗閩劇院來馬祖及台灣本島演出。
 - (15) 11月，漢唐樂府應邀前往廈門鼓浪嶼演出「韓熙載夜宴圖」。
 - (16) 11月，福建廈門舉辦「首屆海峽兩岸文化產業博覽交易會」，台灣500餘家企業參展。
 - (17) 12月，國立歷史博物館舉辦「絲路傳奇－新疆文物展」，展出「樓蘭美女」等新疆考古出土文物。

5、大眾傳播及出版交流方面

- (1) 1月，北京舉辦「2008北京圖書訂貨會」，台灣百餘家出版社參展。
- (2) 4月，河南鄭州舉辦「第18屆全國圖書交易博覽會」，圖書發行協進會組團參展。
- (3) 6月，北京舉辦「2008海峽兩岸廣播交流研討會」，台灣15家電台業者參加。
- (4) 7月，寧夏舉辦「海峽兩岸記者聯合採訪活動」，兩岸20餘位記者參加。
- (5) 9月，雲南省台辦舉辦「台灣中南部媒體記者『七彩雲南古鎮

行』」，台灣20餘位記者參加。

- (6) 9月，圖書出版事業協會舉辦「兩岸出版20週年紀念活動」，邀請大陸圖書出版人士600人來參加。
- (7) 11月，福建漳州舉辦「中國城市電視台發展論壇」，兩岸115家電視台、225位代表與會。
- (8) 11月，台北市廣播電視節目製作商業同業公會舉辦「2008台北影視節」，邀請大陸影視廣播人士百餘人來台參加。
- (9) 12月，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舉辦「2008合作製片會議暨45屆金馬獎頒獎典禮」，邀請大陸電影界40餘人來台參加。

6、科技交流方面

- (1) 11月，福建福州舉辦「首屆海峽兩岸科普研討會」，台灣20餘位專家學者與會。
- (2) 11月，台灣大學化工系舉辦「2008年京台青年科學家論壇」，邀請北京市科學技術協會組團來台參加。

7、宗教交流方面

- (1) 2月，福建連江舉辦「第2屆媽祖文化節」，台灣信眾200餘人組團前往參加。
- (2) 3月，福建漳州舉辦「第2屆海峽兩岸開漳聖王文化節」，台灣近百人前往參加。
- (3) 4月，北京舉辦「新中國第一次漢傳佛教講經交流會」，台灣48位法師與會。
- (4) 4月，福建廈門舉辦「第3屆海滄保生慈濟文化節」，兩岸及海外7000餘人參加。
- (5) 4月，大甲鎮瀾宮邀請大陸8座媽祖宮廟87人來台參加「2008



- 台中縣大甲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媽祖國際論壇」相關活動。
- (6) 5月，四川成都舉辦「兩岸四地道教界為地震災難祈福禳災追薦超渡大法會」，兩岸四地500餘位道教人士參加。
 - (7) 5月，台灣開漳聖王廟團發展協會邀請福建漳州市開漳聖王文化聯誼會154人來台參加「世界開漳聖王廟團聯誼大會」。
 - (8) 6月，福建東山舉辦「第17屆海峽兩岸關帝文化旅遊節暨閩台水產品博覽會」，台灣道教界人士540餘人參加。
 - (9) 8月，中華國際供佛齋僧功德會舉辦「國際供佛齋僧暨孝親報恩仁王護國法會」，邀請大陸中國佛教協會組團來台參加。
 - (10) 10月，天津舉辦「第4屆天津媽祖文化節」，台灣千餘位信眾參加。
 - (11) 10月，浙江普陀山舉辦「第6屆普陀山觀音文化節」，兩岸2000餘人參加。
 - (12) 11月，福建莆田舉辦「第10屆湄州媽祖文化旅遊節」活動，台灣115餘家宮廟、660餘位人參加。
 - (13) 11月，福建龍海舉辦「首屆海峽兩岸保生大帝文化節」，台灣信眾260餘位參加。

8、其他交流方面

- (1) 3月，舞蹈家林懷民應邀前往北京接受「2007影響世界華人大獎」。
- (2) 3月，廈門大學台灣研究院舉辦首屆「台灣文化周」活動。
- (3) 4月，河南鄭州舉辦「首屆鄭州炎黃文化周暨戊子年黃帝故里拜祖大典」，兩岸及海外萬餘人參加。
- (4) 4月，浙江景寧畚族自治縣舉辦「第4屆海峽兩岸各民族歡渡

- 『三月三』節慶活動」，兩岸少數民族數百人參加。
- (5) 4月，台南市舉辦「2008鄭成功文化節」，邀請廈門金蓮升高甲戲團、福建省梨園戲實驗劇團、漳州市薊劇團來台演出。
 - (6) 5月，福建廈門舉辦「第3屆海峽兩岸龍舟賽」，台灣8支隊伍前往參加。
 - (7) 9月，福建湄州舉辦「海上明月共潮生－2008兩岸三地迎中秋大型民族音樂會」，台灣300餘人參加。
 - (8) 10月，福建福州舉辦「首屆海峽兩岸少數民族豐收節」，台灣40餘位原住民參加。
 - (9) 10月，遼寧撫順舉辦「第15屆全國冬泳錦標賽」，台灣首次組隊參賽。